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4日以电话、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全体公司董事。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晓曦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现场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魏晓曦女士、欧霖杰先生、陈朝学先生、杨志钢先生4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总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魏晓曦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 提名欧霖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 提名陈朝学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4) 提名杨志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邹涛先生、林朝南先生、陈羽中先生 3 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林朝南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邹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2) 提名林朝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 提名陈羽中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同时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

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鉴于公司部分激励对象离职，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其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编号：2021-004）。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就此事项发表了专项法律意见。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回购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将出现变化，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请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等必要程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编号：2021-00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